裕民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公章）：裕民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

填报时间：2023年3月7日

# ****一、基本概况****

##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1.部门主要职能**

裕民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单位的主要职能是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地区有关国内外贸易、国际经济合作的发展政策，指导和协调内外管理、招商引资、外商投资管理、对外经济合作工作；积极推进“一带一路”建设工作；国家、自治区、地区有关推进流通产业结构调整的政策，指导流通企业改革、商贸服务业和社区商业发展，提出促进商贸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建议，推动流通标准化和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拟订电子商务发展规划和措施并组织实施；反导企业信息化及运用电子商务开拓国内外市场；负责建立电子商务行业统计和评价体系，牵头推进电子商务支撑服务体系发展；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地区工业和信息化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提出工业和信息化发展规划和政策建议；贯彻落实工作和信息化发展的综合性法规、规章、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推进信息化工业化融合；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措施，负责对中小企业的宏观指导和服务，指导中小企业改革与发展，建立健全服务体系；负责工业和信息化领域人员的培训；负责组织协调减轻企业负担工作。

**2.部门机构设置及人员构成**

裕民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单位为行政单位，下设1个办公室，为：办公室。

编制人数为15人，其中：行政人员编制6人、工勤人员1人、事业编制8人。实有在职人数17人，其中：行政在职6人、工勤3人、事业在职8人。离退休人员28人，其中：行政退休人员28人。

## 部门单位年度重点工作

**1.年度工作计划**

2023年，力争完成规上工业产值11570万元，同比增长7.7%，完成增加值1840万元，同比增长5.4%。力争实现招商引资到位资金30亿元，同比增长56%。力争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13亿元，同比增长6%。力争完成外贸进出口额100万美元，同比增长262.1%。

**2.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裕民县商工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新疆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第三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精神，贯彻落实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十届三次、五次、六次、七次全会精神，充分发挥裕民县资源优势，坚定不移走优势资源转换道路，培育壮大特色优势产业，按照《2023年裕民县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工作任务，裕民县商工信局将推动消费加快复苏，促进全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促进外贸固稳提质，实现我县进出口总额增长；完成好招商引资工作任务，访问周边地区、省市，派员参加国内展销、会展活动，做好政府之间经贸合作，开展调研与考察，推进塔城国家级重点开发开放试验区建设。预期目标：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7%左右；进出口总额增长率191%；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10%左右；培育升规企业2家（新企业1家）。

**3.机构人员保障情况**

裕民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单位2023年通过本部门预算支出，确保了17名在职人员的工资、津贴、补贴、社保、绩效、公积金等以及28名离退休人员的工资、医疗费等人员保障性经费能够依规、按时、足额发放或缴纳，提升部门人员工作积极性和服务质量。同时，保障了部门全年正常运转，为部门正常履职和开展综合性事务管理提供有效支撑。

为进一步推进单位年度重点工作落地生效，我单位成立了以局长为组长、各副局长为副组长，各业务股室和财务室为成员的重点工作小组，办公室设在财务室，负责牵头完成年度重点工作。商工信局单位年度重点工作小组成员如下：

**组 长：张 静 党组书记**

**副组长：陈 雷 副局长**

**成 员：加娜提 会计**

**谭新湖 办公室主任**

**冯新敏 业务室科长**

**刘 超 出纳**

**（三）部门单位整体预算规模及安排情况**

**1.部门单位预算编制及分配依据**

**本单位年初根据单位职能及工作计划按照“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由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三部分构成；项目支出预算按期支出性质分为公共管理事务类项目和发展建设类项目。公共管理事务类项目反映用于社会管理、公共事业发展、社会保障等方面的项目资金。发展建设类项目反映用于城乡公共基础设施和社会事业建设与维护等方面的项目资金。合理规范编制部门预算，分配依据充分。**

**2.分配结果**

**本单位基本支出根据单位人员编制、实有人数、资产情况等要素进行预算编制；项目支出根据单位工作职能，年度计划等要素进行预算编制。预算批复后，严格按照财政部门批复的预算和绩效目标执行。**

**预算编制和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和任务要求，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进行合理分配。整体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资金相匹配。**

**3.年初预算安排规模**

**2023年整体支出年初预算为818.15万元。**

**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284.50**万元，主要用于发放人员工资及保障单位基本办公需求。**

**项目支出年初预算为533.65万元，其中：招商引资项目95.18万元，主要用于招商引资方面参加展销、展会、外出考察、洽谈等活动所发生的经费、招商册子等宣传资料印刷、来裕考察、洽谈客商接待方面发生的住宿、接待费等；裕民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项目157.7万元，主要用于优化电商服务体系、健全县乡三级物流配送体系、推动农村商贸流通企业转型升级等；促进消费市场发展专项资金（政府发放消费券）项目200万元，主要用于为进一步激发市场活力，促进消费回补，计划结合春节消费旺季，通过政府扶持引导，发放电子消费券；物流园消杀通道建设项目42.53万元，主要用于物流园消杀通道建设、购置安装电采暖、采购安装变压器等质保金及采购安装电缆入户等资金；裕民县淘汰砖瓦行业落后产能烟囱拆除费用项目35.79万元，主要用于裕民县内落后产能砖厂及废旧砖窑、烟囱、水塔进行摸排拆除工作；裕民县服装厂附属建设质保金项目2.45万元，主要用于裕民县服装厂大门警卫室及操场硬化、区内断路器及高压电缆链接质保金。**

**4.全年预算安排规模**

**2023年整体支出年初预算为**818.15**万元，预算调整数为1697.53万元，全年预算数为2515.68万元。**

**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284.50**万元，预算调整数为75.11万元，全年预算数为359.61万元。主要用于发放人员工资及保障单位基本办公需求及招商引资专项经费。**

**项目支出年初预算为**533.65**万元，预算调整数为1622.41万元，全年预算数为2156.07万元。其中：**裕民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项目年初预算为157.7万元，预算调整数为0万元，全年预算数为157.7万元，主要用于裕民县影剧院一楼农副产品展品大厅采购设备等；**促进消费市场发展专项资金（政府发放消费券）**项目年初预算为200万元，预算调整数为222.65万元，全年预算数为422.65万元，主要用于**发放电子消费券；升限批发企业奖励资金**项目年初预算为0万元，预算调整数为15万元，全年预算数为15万元，主要用于**2家企业政策扶持引导，积极培育和引导其扩大经营规模，延伸经营链条；中小企业发展奖励资金**项目年初预算为0万元，预算调整数为400万元，全年预算数为400万元，主要用于**４家企业减轻企业运营成本，推动企业不断延伸产业链；扶持裕民县油料生产企业发展奖励金**项目年初预算为0万元，预算调整数为688万元，全年预算数为688万元，主要用于**帮助2家企业收购原材料、推动油料产业发展；驻村工作经费**项目年初预算为0万元，预算调整数为11.13万元，全年预算数为11.13万元，主要用于**驻村工作队驻村工作队对该村开展工作，用于改善村民家庭生活、亮化村容村貌、提高村集体收入；2019年裕民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项目年初预算为0万元，预算调整数为145.93万元，全年预算数为145.93万元，主要用于**建设完善农村电子商务配送及综合服务体系，加快裕民县电子商务发展，激活经济新动能，充分挖掘农村电商潜力，持续扩大城乡消费；2019年电商+扶贫建设（**辽宁援建资金**）**项目年初预算为0万元，预算调整数为24.22万元，全年预算数为24.22万元，主要用于**４家企业减轻企业运营成本，推动企业不断延伸产业链；裕民县内外农产品营销推介项目（辽宁援建资金）**年初预算为0万元，预算调整数为64.44万元，全年预算数为64.44万元，主要用于往年建设援疆项目所建设的裕民农特产品销售点房屋租赁补贴、农产品运输物流补贴、农产品招商推介等；**裕民县助力消费扶贫项目（辽宁援建资金）**年初预算为0万元，预算调整数为147.23万元，全年预算数为147.23万元，主要用于推介宣传、制作宣传手册、宣传片、开展外出招商、参加各类招商会、博览会、展览会经费等。**物流园消杀通道建设项目年初预算为42.53万元，预算调整数为0万元，**全年预算数为42.53万元，**主要用于物流园消杀通道建设、购置安装电采暖、采购安装变压器等质保金及采购安装电缆入户等资金；裕民县淘汰砖瓦行业落后产能烟囱拆除费用**项目**年初预算为35.79万元，预算调整数为0万元，**全年预算数为**35.79**万元，主要用于裕民县内落后产能砖厂及废旧砖窑、烟囱、水塔进行摸排拆除工作；裕民县服装厂附属建设质保金项目**年初预算为**2.45万元**，预算调整数为**0万元**，**全年预算数为2.45万元，全年预算数为0万元，主要用于裕民县服装厂大门警卫室及操场硬化、区内断路器及高压电缆链接质保金。**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预算管理情况**

**1.管理制度健全性**

本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已制定了《裕民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实施办法》、《裕民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单位财务管理制度》等较为健全的各项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相关管理制度文件要求范围使用预算资金，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及财政部门要求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有效提高了本单位高效的履行工作职能，较好的促进了相关事业的发展。**

**2.资金使用合规性和安全性**

**部门预算资金使用符合国家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预算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确保我单位预算资金规范运行。**

**3.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按照塔城地区财政局预决算信息公开工作要求，我单位在裕民县政府信息网财政信息公开专栏对本单位预决算信息进行了公开。公开内容主要包括：本单位主要职能、机构及人员情况，收入、支出预算安排及决算情况，“三公经费”预算安排及决算情况，政府采购情况，国有资产占用情况，预算绩效情况等信息，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二）基本支出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

**1.基本支出情况**

2023年，裕民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基本支出年初预算金额为284.50万元，实际支出金额为284.50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年中调整预算金额为75.11万元，调整后基本支出总预算金额为359.61万元，全年基本支出总预算执行率为96%。综上所述，我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总额为359.61万元，实际支出总额为345.23万元，预算总执行率为96%，其中人员经费283.15万元，公用经费76.46万元。

本单位基本支出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人员工资由编办、人社局、社保局、医保局、住房公积金管理办公室及财政局等部门逐个审核，按月申报及发放。基本公用经费用于支付办公室日常的邮电费、办公用品、办公耗材款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车辆加油、维修及购买车辆保险及招商引资工作经费。

**2.“三公”经费情况**

本单位坚决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地委行署厉行勤俭办公的工作要求，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提倡本单位全体干部职工，勤俭节约，切实降低行政运行成本，确保每年“三公经费”只减不增。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为8万元，实际支出6.53万元，较上年“三公”经费决算支出1.8万元，增加4.73万元，增加261.81%；增加的原因是上年招商引资商务接待费因时间关系未支付，今年把2022年及2023年接待费列支，因此预算支出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实际支出0万元；公务接待费预算为6万元，实际支出5.33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为0万元，实际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2万元，实际支出1.2万元，各项支出均符合财政部门本年预算要求和相关管理制度要求。

**（三）项目支出预算安排及支出情况**

**1.项目支出情况**

2023年，裕民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项目支出年初预算金额为533.65万元，实际支出金额为533.6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年中调整预算金额为1622.42万元，调整后项目支出预算总额为2156.07万元，全年项目预算支出总额为1629.3万元，预算总执行率为76%。

2023年，裕民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共有11个中央、自治区、地区安排的项目，已实施完成项目11个、未完成项目0个。具体项目实施及资金支出情况如下：

中央及自治区专项：裕民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项目,预算金额53.5万元，全年执行金额53.5万元，执行率100%；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成，并经验收合格；项目各项任务指标均已完成。

扶持裕民县油料生产企业发展奖励金项目,预算金额688万元，执行金额520.66万元，执行率76%;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成，并经验收合格；项目各项任务指标均已完成。资金已全部拨付企业，但企业未提供部分资金的相关印证材料因此年底挂帐处理。

中小企业发展奖励资金项目,预算金额200万元，执行金额200万元，执行率100%；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成，并经验收合格；项目各项任务指标均已完成。

2019年裕民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项目,预算金额145.93万元，全年执行金额145.93万元，执行率100%；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成，并经验收合格；项目各项任务指标均已完成。

2019年电商+扶贫建设（**辽宁援建资金**）项目,预算金额24.21万元，全年执行金额24.21万元，执行率100%；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成，并经验收合格；项目各项任务指标均已完成。

**裕民县锦州烧烤店（辽宁援建资金）**项目,预算金额6.5万元（项目资金在单位资金基本支出里反映），全年执行金额6.5万元，执行率100%；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成，并经验收合格；项目各项任务指标均已完成。

驻村工作经费项目,预算金额10.13万元，全年执行金额10.11万元，执行率99.8%；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成，并经验收合格；项目各项任务指标均已完成。

裕民县内外农产品营销推介项目（辽宁援建资金）项目,预算金额64.44万元，全年执行金额64.44万元，执行率100%；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成，并经验收合格；项目各项任务指标均已完成。

裕民县助力消费扶贫项目（辽宁援建资金）项目,预算金额147.23万元，全年执行金额147.23万元，执行率100%；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成，并经验收合格；项目各项任务指标均已完成。

以上项目是本单位2023年度实施的中央和自治区专项项目。

1. 本级项目：升限批发企业奖励资金项目,预算金额15万元，全年执行金额15万元，执行率100%；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成，并经验收合格；项目各项任务指标均已完成。

中小企业发展奖励资金项目,预算金额200万元，执行金额127.2万元，执行率63.6%；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成，并经验收合格；项目各项任务指标均已完成。资金已全部拨付企业，但企业未提供部分资金的相关印证材料因此年底挂帐处理。

促进消费市场发展专项资金（政府发放消费券）项目,预算金额422.65万元，执行金额314.52万元，执行率74.4%;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成，并经验收合格；项目各项任务指标均已完成。资金已全部拨付实施单位帐户，12月支付的100万元资金未提供的相关印证材料因此年底挂帐处理。

以上项目是本单位2023年度实施的本级专项项目。

**2.专项资金总投入及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2023年，中央和自治区专项转移支付预算安排专项资金303.63万元，实际使用199.43万元，已完成65.68%。根据项目实际完成进度来支付资金。

**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分析**

**（一）指标一：**

“全年签约项目数”指标，预期指标值为“≧２个”，年中绩效运行监控完成值为“3个”，全年实际完成指标值为“3个”，全年指标完成率为100%。年中绩效运行监控完成值与全年指标完成值均不存在偏差。全年本单位履职尽责，严格贯彻了塔城重点开发开放战略，落实了主要经济指标任务。通过签约工作的有效完成，为我县更高层次的开放招商、做大做强产业基础提供了强有力支撑。

综上，该指标分值15分，得15分。

**（二）指标二：**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指标，预期指标值为“≧0.2亿元”，年中绩效运行监控完成值为“1.43亿元”，全年实际完成指标值为“3.14亿元”，全年指标完成率为100%。年中绩效运行监控完成值与全年指标完成值均不存在偏差。全年本单位履职尽责，严格贯彻了塔城重点开发开放战略，落实了主要经济指标任务。通过完成下达任务，对相关行业和企业产生积极的促进作用，推动就业增长和经济活力（因目标预期指标值填写错误，导致完成值之间差额大。正确的指标：“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9亿元”，全年实际完成指标值为“3.14亿元”，全年指标完成率为100%）。

综上，该指标分值15分，得15分。

**（三）指标三：**

“进出口总额”指标，预期指标值为“≧300万美元”，年中绩效运行监控完成值为“71.8万美元”，全年实际完成指标值为“71.8万美元”，全年指标完成率为23.93%。全年绩效运行监控偏差率76.07%。偏差原因是：产品销售难，本地原材料可以满足生产需要，无需进口，企业没有开展进出口业务，因此导致偏差。

下一步工作措施：帮助企业拓宽销售渠道，推动企业发展，力争完成外贸指标任务。

综上，该指标分值15分，得3.6分。

**（四）指标四：**

“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9亿元”，年中绩效运行监控完成值为“0.07亿元”，全年实际完成指标值为“0.23亿元”，全年指标完成率为7.9%。全年指标完成值偏差92.1%；偏差原因：因目标预期指标值填写错误，导致完成值之间差额大。正确的指标：“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指标，预期指标值为“≧0.2亿元”，全年实际完成指标值为“0.2亿元”，全年指标完成率为100%。

下一步措施：在填报整体绩效目标时应该更加认真仔细，避免再次出现填写错误的情况。

综上，该指标分值15分，得1.2分。

**（五）指标五：**

“培育升规企业”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家”，年中绩效运行监控完成值为“1家”，全年实际完成指标值为“1家”，全年指标完成率为50%。年中绩效运行监控偏差率50%。偏差原因是：由于我县申报2家企业，经自治区商务厅审批只通过了符合条件的一家企业，因此导致偏差。

下一步工作措施：推动企业发展，帮助企业经营管理，力争争取2024年符合条件的新规企业和复规企业升规入统。

综上，该指标分值15分，得7.5分。

**（六）指标六：**

“参展参会企业满意度”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8%”，年中绩效运行监控完成值为“0%”，全年实际完成指标值为“98%”，全年指标完成率为100%。年中绩效运行监控完成值与全年指标完成值均不存在偏差。全年本单位履职尽责，严格贯彻了为企业服务理念，落实了优惠政策的的落实。通过参展参会来拓宽企业销售渠道，有效保障企业产品平稳销售。

综上，该指标分值15分，得15分。

四、评价结论

2023年度裕民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合得分65.15分，评价结果为“中”。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绩效管理方面**

1、绩效管理理念有待进一步强化。单位存在重投入轻管理、重支出轻绩效的问题，对预算项目绩效管理工作重视不够。要转变思想观念，牢固树立绩效意识，履行绩效主体职责，严格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各项工作任务，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切实加强绩效管理工作。

2、预算编制工作可进一步规范。项目方面单位领导不重视因此财务人员编制项目预算，因财务人员对项目不了解因此出现目标执行偏差等原因，因此单位加强预算编制管理，提高项目支出事前业务相关科室审核控制，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合理性及执行力。

**（二）资产管理方面**

单位固定资产规模大，数量多，日常监督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

**（三）业务管理方面**

**1.业务人员绩效管理意识有待增强，未能全面深入认识理解绩效管理工作的意义。绩效管理经验不足，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待进一步落实。**

2.项目管理制度不健全。

**（四）预算管理方面**

1.经费预算编制精准度有待提高。由于预算执行中的不确定性，实际经费核算的科目、支出内容与预算会出现一定偏差。

2.财务人员业务素质有待进一步提高。由于缺乏系统学习，财务人员对预算绩效管理认识不到位、理解不充分，对预算绩效管理业务不了解、不熟悉，对工作重点把握不到位，由此造成绩效评价工作还未摆脱财务考评或工验收的影响。

六、改进措施和建议

**（一）改进措施**

**1.着力加强预算编制管理。科学规划预算编制工作，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2.着力加强绩效评价运用。更全面更系统地运用绩效评价指标，更加注重履职所产生的经济、社会效益，进一步细化部门整体支出个性化指标。**

**（二）建议**

**1.采取多种培训形式对单位财务人员、业务科室人员进行集中培训，进一步树牢绩效观念，提高本单位工作人员的绩效管理能力和工作水平，为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保障。 同时，强化预算绩效执行工作，指定专人负责预算执行监督管理，进一步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3.完善资产管理，抓好“三公”经费控制。严格编制政府采购年初预算和计划，规范各资产采购制度、使用管理制度、资产处置和报废审批制度等，加强单位内部的资产管理工作。严格控制“三公”经费的规模和比例，严把“三公”经费支出的审核、审批，杜绝挪用和挤占其他预算资金行为；进一步细化“三公”经费的管理，合理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4.根据本单位近年各个项目实际支出情况，合理测算各类支出的占比情况，依据中长期发展工作目标，结合部门年度工作方向，调整部门整体支出预算项目分类占比，对政府采购项目开展采购内容、采购方式、支付比例、当年支出金额的前期论证，增强整体预算资金安排的科学性，持续优化支出预算结构。**

# 七、附表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